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804,650,176.36	706,710,877.50	13.86%
营业利润	108,813,212.22	50,141,965.72	117.01%
利润总额	137,171,772.76	75,436,872.65	8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364,766.02	76,617,087.03	75.3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954	0.1114	75.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	2.71%	1.88%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067,902,120.16	3,843,094,777.80	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	2,989,592,643.69	2,859,890,950.97	4.54%
股本	687,700,000	687,7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元)	4.35	4.16	4.57%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7年，世界经济复苏依然缓慢且不均衡，国际贸易和投资疲弱，增长动力不足，中国经济总体运行符合预期，国民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政治、经济局势，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积极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加快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大健康产业，稳步推进海洋产业发展。

报告期内，对内公司不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年内实现3,000平米三类医疗器械车间和2,000平米天仁实验室投产；不断加大高端、核心人才引进力度，加强国家、省市重点科研项目申报力度；逐步完善全国销售网络布局，目前已实现全国二十多个省市销售网络的覆盖；同时充分完善大健康事业部组织架构，并通过两个募投项目（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已于2018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核准批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将现有的整个大健康产业上下游布局紧密串联起来，在产业链闭环上更进一步。对外，公司积极寻求大健康产业链上下游合作发展机会，继续优化、完善公司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参与国家“十三五”科技重大专项2项；承担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1项、山东半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建设资金项目1项；并连续2年承担烟台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同时，公司精准医疗科技园项目被列入山东省重点项目，依托公司精准医疗科技园建设的“山东省生物诊断技术创新中心”被列入全省五家试点创新中心。除此之外，公司还获批了省级平台“山东省国际科技合作示范基地”。

报告期内，烟台北儿医院在经营方面，知名度日渐扩大，就诊人数逐步递增；在募投项目方面，所涉及的土地证、环评、医疗机构设置批准书等均已取得，并于2017年12月取得了卫计委医保定点许可；在外部合作方面，除了与北京儿童

医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儿童医院集团”）的合作外，还与日本东京儿童医院、韩国首尔儿童医院等世界知名儿童医院建立了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创新发展、可持续发展，调思路转方式，继续强化企业管理，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最终实现营业收入 80,465.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86%；实现营业利润 10,881.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01%；实现利润总额 13,717.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1.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436.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5.3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增长 117.01%、81.84%、75.37%，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以及主营产品价格上升、毛利润提高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上升 75.40%，主要原因系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变动幅度为 70%—100%，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75.37%，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以及主营产品价格上升、毛利润提高所致，与前次业绩预计不存在较大差异。

四、其他说明

1、本次业绩快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数据为准。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日